

2023年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精选5篇)

作为一位杰出的老师，编写教案是必不可少的，教案有助于顺利而有效地开展教学活动。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教案吗？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教案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篇一

总体来说，我们这次以消费者权益日为主题的活动，各个阶段的活动都十分成功，成功的原因我们总结为以下几点：

2、密切配合多方面的积极协助和努力，是活动得以完成的保证。如在活动中我们需要用到摄像设备问题就是由学生会，读书协会人员帮助和安排的，桌椅是学生处租借的。

3、分工具体安排合理在活动没有开始之前，领队就已经将工具、劳动任务合理分配，同时也注意到宣传组织及工作时间的协调。事后，同学们普遍反映良好。

4、活动全面深入从初期活动内容的确定到联系相关部门，宣传组织同学进行分工，一直到校内工作的全面开展及高质量的完成，后期总结讨论，充分做到了理论联系实际，并且升华了理论，提高了同学们的思想认识。

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篇二

各位，各位老师，各位同学，大家好：

今天是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所以我的题目是“诚信·维权，我的责任”。

前几年中国大地上流行着这样一首歌，歌中写到：“雾里看花，水中望月，你能分辨这变幻莫测的世界。”词作者阎肃

曾经披露说，那英唱的这首歌是送给“3.15”的，希望消费者能够借助一双慧眼，将这生活中的纷扰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真真切切！而今天正是所有消费者扬眉吐气的日子！十几年来，“3·15”从一个国外舶来的普通纪念日，已经演变为中国消费大众维权的一个、一面旗帜。每年春天的这个时候，她都会再一次擦亮我们的信念和勇气，让诚信和理性的光芒照耀每一位经营者、消费者的心灵。

早在1962年3月15日，美国总统肯尼迪就提出了消费者的四项权利，到了1983年，这一天就被定为了国际消费者权益日，1991年3.15来到了中国，1994年，我国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出台。而今年恰逢《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诞生十周年，中国消费者也迎来了她二十岁的生日。在这样一个有特殊纪念意义的日子里，中国消费者协会确定今年的3.15主题为“诚信·维权”。

诚者无疆，信者无畏。《水浒传》里有个经常冒充黑旋风李逵打劫的李鬼，如今已经成了假冒伪劣的代名词。现实生活中，这样的“李鬼”确实不少：“板蓝根”能成“娃娃参”，“白醋”能成“青霉素”……著名相声演员王培元曾经讲过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他的一位朋友买了一套沙发，令人哭笑不得的是，沙发买回家没多久，两个扶手竟然长出了草，扒开一看才明白，扶手是用两根大萝卜做的，长出的不是草而是萝卜缨子！李鬼们的粉墨登场一方面是经营者在利益的驱使下搅乱市场，不讲诚信造成的，另一方面却往往是我们消费者不懂法，不知该如何维护自身权益的一味纵容造成的。

这几年砸汽车，砸空调的新闻越来越多，前段时间又有消费者闹出来想焚烧自己的笔记本电脑的事情。除了焚烧笔记本电脑，国内还有类似砸某类手机的说法，并且这种说法被一些消费者冲动地演绎成了“xx手机，今年你砸了没有？”这样一句似乎是很流行的说法。这种意图以损坏产品来引起关注、以至于问题得到解决的事件越来越多。但是，这种做法

恰恰给消费者带来了很多的危险和伤害，其一，这一砸的刹那虽然解气和痛快，但是痛快是痛快了，但是砸掉的还是自己的东西；其二，有些产品和有些问题经这一砸就没有证据了，证据都没有了，谈何要厂商赔偿损失呢。这种草率的做法是无益于问题的解决的。

回顾这十四年的维权之路，我们经历了从无法可依到十年前《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出台，以及在这之后一系列相关体系的逐渐完善。当今世界，没有哪个国家在十几年的时间发生过如此巨大和深刻的变化，这些变化改变了我们的生活节奏、生活方式，也改变着我们的价值观和思维方式，从农民因为假种子，坑害一年的辛苦付诸东流，到今天的为了主张正义和合法的权利而打一元钱官司；从开始为穿了三天就露脚指头的劣质皮鞋而到处投诉，到现在酝酿召开业主大会炒掉反客为主的，我们明显的感觉到作为消费者维权意识的提高。但我们同样不得不承认，这依然是一次艰难的长途跋涉。抬起头，目标总是离我们越来越近，而脚下的路却依然泥泞。

我们不希望看到3.15“来临前后几天，李鬼们”西装革履楚楚动人“，而其他时间照样玩着”猫逗老鼠“的游戏。不希望你我只有在每年的这个时候才想起自己还是一个消费者，还有着那么多的权益。

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篇三

面对近期的3.15消费者权益日，为了了解我校学生生活中面对的消费权益问题以及自身维权意识的强弱，同时普及维权知识、引起同学们对消费权的重视，我们在文理学部和信息学部范围内举行了一次随机的街头访问活动。

针对本次采访，我们做出如下总结：

1. 绝大部分受访者都对3.15有一定认识，然而仍旧有部分同学不甚了解。

2. 消费权益问题在受访人群中普遍存在。其中校内的较少，大部分存在于网购以及校外的店铺和餐厅，尤其是小摊贩以及小型餐馆。

3. 受访者表示大致知道维权手段，具有维权的意识，但很少或者没有尝试过，具体的流程并不清楚。

4. 遇到权益问题，同学们的首要想法是与店家或客服沟通，失败后再采取其他措施。而且是否维权常常与商品的价格挂钩。

5. 同学们反映有时遇到消费权益问题尽管知道维权方法也不采取行动，往往是因为维权成本太高，太麻烦，太花时间、效果未知。

6. 为了更好的维护消费者权益，同学们认为不仅应该进一步加强监管，还要简化维权途径。

7. 对于3.15消费权益日，有同学认为有其存在的必要，可以让社会重视消费者的权利，在一定程度上解决问题；然而也有同学反映似乎一整年的消费问题只有这一天得到重视，平常的时候该怎么样还是怎么样，消费者的地位没有实质性的改变。

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篇四

活动主题：

活动目的：

活动背景：

活动内容：活动分为四个部分

- 1、问卷调查
- 2、发传单
- 3、由活动人员解说相关法律内容
- 4、参与活动的居民在活动宣传纸上签字

活动时间□20xx年3月15日

活动地点：幸福小区

活动过程：

前期准备：

- 1、确定参加活动人员，并制定活动策划书；
- 3、由我部门人员进行事先场地打扫。

活动过程：

- 1、有我部门人员对居民介绍活动，并将居民带到咨询台，参与到我部门举办的活动；
- 2、由我部门坐在咨询台的人员，对居民进行发宣传单，并进行问卷调查；
- 4、最后请参与活动的居民在活动宣传纸上签字。

活动后期：将活动道具收拾好，将活动场地打扫干净

注意事项：

- 1、活动人员文明用语；

- 2、活动人员统一校服；
- 3、注意活动材料的收集和整理；
- 4、不得毁坏小区公共物品。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消费者日班会教案篇五

为深入开展201x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长兴“新消费运动日”宣传纪念活动，扎实推进“新消费运动”，进一步营造安全和谐的消费环境。长兴县消保委精心谋划，精心准备、精心实施，从而使“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暨长兴“新消费运动日”宣传纪念活动，形式多样，丰富多彩、扎实有效、成果明显。据统计：这次共举行宣传咨询活动2次、设点7个；发放宣传资料18670份；举办文艺演出1场；开办消费者教育讲座2场；组织新《消法》等知识竞赛2场；举办展览2场；制作图解新《消法》等宣传牌匾35块；广播电视上录用稿件3篇，在《长兴新闻》报开辟特刊1期、发表文章25篇；县四套班子领导亲临“315”宣传咨询活动现场视察指导。具体活动小结如下：

一、开展“3.15”宣传月系列活动。

今年，我们结合本地实际，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3.15”宣传月系列活动，掀起学习贯彻落实新《消法》的热潮。

一是开展新《消法》宣传系列活动。组织开展“一会二站”负责人进行新《消法》业务培训的同时，组织消费维权义工开展新《消法》宣传走进社区、走进企业、走进学校、走进农村等活动，针对不同对象开展有针对性的新《消法》解读活动，形成全社会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县消保委联合长兴新闻报、长兴晨报、长兴移动公司开展“移动杯”新《消法》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广大市民踊跃参加；联合网监办开展对网络经营者的新《消法》知识的学习，营造和谐的网络购物环境。

二是开展重点市场消费维权大检查活动。在“3.15”期间，县消保委联合工商、商务等有关部门，加强重点农贸市场、大型商场超市，开展一次执法大检查，以净化长兴市场环境。

三是开展农村消费维权大检查活动。农村是消费维权的薄弱环节，为此，我们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为契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主要开展食品安全大检查、农村商业网点执法大检查与红盾打假保春耕行动，以确保农村消费安全。